

杭州沃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杭州沃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2月10日分别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，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内容和方式；会议于2017年12月22日上午9: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郭斌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到董事5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董事会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议案主要内容：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的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17-050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关联方郭斌和赵静回避表决

此议案仍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拟定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召开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公司拟定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召开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公司第二届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杭州沃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杭州沃镭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22 日